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6-044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2转债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  
●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转换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明环保”)发行的可转债。法定期间未使用部分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回购股份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2. 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可能存在因债券持有人放弃转股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转股的风险。本次回购的股份若未能全部回购实施完成之后法定期限内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5. 如通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事宜的风险。

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根据风险影响程度择机修订回购方案或终止实施，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关程序。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事项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生效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6/6/13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
|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 2026/6/12, 董事会提议  |
| 预计回购数量     | 15,000万股-30,000万股   |
| 回购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   |
| 回购价格上限     | 20元/股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br><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或可转债<br><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收购公司股权或投资权益 |
| 回购股份方式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 回购股份数量     | 750万股-1,500万股(依据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37%-0.73%   |
| 回购专项账户名称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回购专项账户号码   | 8882941251  |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发展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二)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拟回购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在回购及回购期间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可能对公司本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法定期间未使用部分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2.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3.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人民币15,000元，回购价格上限2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75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7%；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人民币30,000元，回购价格上限2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50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3%。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0%。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七)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  
(八)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20元/股进行测算，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完成且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预计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股份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        |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3,700,800     | 0.18   | 3,700,800     | 0.18   | 3,700,800     | 0.18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048,457,313 | 99.82  | 2,048,457,313 | 99.82  | 2,048,457,313 | 99.82  |
| 股份总数     | 2,052,158,113 | 100.00 | 2,052,158,113 | 100.00 | 2,052,158,113 | 100.00 |

注：总股本以公司截至2026年5月31日总股本2,052,158,113股为准，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04.51亿元，净资产为173.73亿元，货币资金为28.03亿元，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含)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货币资金的5.99%、1.73%和10.70%。根据上述测算结果，并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层看好公司内在价值，本次股份回购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20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数量约为1,500万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73%。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动。本次回购数量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公司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十)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持或减持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2025年12月1日至今，公司大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迪华投资管理有限合伙-迎水兴盛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增持公司股份2,600,390股，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满减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1)。此外，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披露了《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3)。因资产规划需要，公司大股东一致行动人王素勤女士、朱善根先生、朱善王先生、章福福先生和章小建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淑娟女士、朱为芳先生、朱为如先生、朱为弟先生及王素珍女士合计转让1,740万股。本计划属于大股东一致行动人或构成关联关系，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无增持或减持计划。如上所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 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截至本次回购方案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明确的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公司将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将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未使用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执行。

**(十三)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規规定权限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拟回购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 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合同、协议等文件；  
4. 办理股票回购专项贷款；  
5.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6.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 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二) 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三)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四)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可能存在因债券持有人放弃转股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转股的风险。本次回购的股份若未能全部回购实施完成之后法定期限内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五) 如通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事宜的风险。

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根据风险影响程度择机修订回购方案或终止实施，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关程序。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 回购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2941251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后续若因新增回购专项贷款等原因按要须新开设其他回购账户，则公司将按规定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二) 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26-032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至6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sgj600828@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按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15:00-16:00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2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劬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2日17:3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供给我们，我们将会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劬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8-86665088  
邮箱：csgj600828@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中国证劬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6-026

##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工资总额情况及 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工资总额情况及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工资总额管理基本原则**  
为深化企业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工资总额管理，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国发〔2018〕16号)、《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豫港投字〔2024〕242号)以及国家工资收入分配有关政策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工资总额管理将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 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实行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工资分配制度，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逐步实现企业职工工资水平与劳动力市场价格相适应。  
(二) 坚持效益导向原则。按照“效益增工资、效益降工资”的工效挂钩原则，建立健全企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联动、节能降耗的机制，充分调动职工创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 坚持分级分类管理。根据企业功能定位、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等，分类实行工资总额管理，同时按照管理权限，公司负责按照当年组织管理模式对各企业进行工资总额管理，维度包括但不限于子公司、法人、业务线等。  
**2. 2025年度工资总额情况**  
公司工资总额管理符合基本原则及相关要求。经审定，2025年度工资总额执行合同、管控有效。

**3. 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一) 适用范围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全部企业，有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人员。  
(二) 预算依据  
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严格遵循“一适应、两挂钩”的总体要求，以2025年工资总额为基数，综合考虑公司2026年度经济效益预期、劳动生产率、人工成本投入产出率、职工工资水平等情况，并结合工资增长指导线等因素，按照工效联动机制进行核定。

(三) 预算标准  
公司2026年工资总额预算，符合国家、河南省及相关部门关于工资总额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时符合公司内部制定的工资总额管理要求。  
(四) 预算执行  
根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2026年工资总额全年预算将根据业务开展、人员变动调整等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内部分配上，逐级落实“效益增工资、效益降工资”的工效联动原则；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对内部各单位预算的执行跟踪和监督，及时预警和调整，确保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目标实现。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6-028

##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21亿元。担保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众智造(河南)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同郑州市分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为1,00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项下担保本金为1,000万元。

上述担保发生前，公司使用2026年为公司子公司的担保额度33,605万元(其中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额度21,905万元，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额度11,700万元)，剩余可使用担保额度为18,495万元；上述担保发生后(担保金额合计1,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7,495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众智造(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7月15日  
法定代表人：何召强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FELH41X  
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东环路13号1-33号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产品材料研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汽车零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金属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供应仪器仪表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类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财务数据如下：

|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6年3月31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7,219.87            | 56,616.92            |
| 负债总额                     | 34,992.91            | 43,851.44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 | -                    | -                    |
| 净资产                      | 12,226.96            | 12,765.48            |

| 项目   | 2025年1-12月<br>(经审计) | 2026年1-3月<br>(未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25,894.13           | 5,813.39            |
| 利润总额 | 286.15              | 140.25              |
| 净利润  | 133.89              | 138.53              |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  
3. 主债权人为借款人：合众智造(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4. 被担保本金最高额：1,000万人民币  
5. 担保范围：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主债权所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6.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7. 保证责任：连带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担保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下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005万元(包含上述披露的尚未披露的担保事项，不包含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且我方提供担保质押等一揽子反担保措施的情形)，占2025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6.49%。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6-027

##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30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手续：(1) 现场会议：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如有)及股票账户卡(如有)；(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实施细则》办理。  
2.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 本次股东大会为现场会议，除现场会议外，还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5.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6. 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实施细则》办理。  
7.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8. 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实施细则》办理。  
9. 投票费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均不收取任何费用。  
10. 投票结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实施细则》办理。  
11. 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实施细则》办理。  
12.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1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1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15.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16.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17.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18.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19.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20.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21.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2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2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2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25.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26.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27.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28.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29.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30.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1.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3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3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5.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36.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7.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38.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39.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0.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41.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4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45.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6.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47.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48.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49.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50.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51.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5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5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5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55.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56.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57.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58.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59.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60.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61.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6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00。  
63. 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信诚国际中心。  
64.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至下午17